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房屋局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通告

[第 19/2020 號]

事由：聽證通知

地點：路環黑沙 22-07-03-015-001 號木屋(附圖標示範圍)


現通知上述木屋之占有人/使用人/不確定的第三人，鑒於本局在實地審查中，發現上述木屋已連續空置超過 45 日，根據二月十五日第 6/93/M 號法令第 17 條 e 項之規定，如發現僭建物已被遺棄連續超過 45 日，或因控制行動而已搬出，得拆毀該僭建物。

根據十月十一日第 57/99/M 號法令所核准的《行政程序法典》第 93 條及第 94 條的規定，應於本通告刊登之日起計 10 日內對上述事實提交書面解釋，並可提交一切人證、物證、書證或其他證據方式。

倘不在上述期間內提交書面解釋或解釋不獲房屋局接納，按照二月十五日第 6/93/M 號法令第 17 條 e 項、第 21 條、第 24 條及第 28 條之規定，對上述僭建物開展搬出及拆毀程序。

如需要查閱有關卷宗，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位於澳門鴨涌馬路 220 號青葱大廈地下 L 房屋局或致電 2859 4875 與房屋局公共房屋監管處聯繫。

2020 年 6 月 23 日於房屋局

局長

山禮度

堂區
FREGUESIA

COLOANE

地區
ZONA

路環 - 黑沙

編號
GEOCÓDIGO

22 | 07 | 03



Law C

22-017